

上海延华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

编制单位：上海延华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	本年度 (万元)	具体扣 除情况	上年度 (万元)	具体扣 除情况
营业收入金额	54,872.73		67,551.25	
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	690.52		344.19	
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	1.26%		0.51%	
一、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				
1.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。如出租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包装物，销售材料，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，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，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，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。	688.49	房产租赁收入	344.19	房产租赁收入
2.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，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；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，如担保、商业保理、小额贷款、融资租赁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，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。	2.03	发放贷款利息收入		
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	690.52		344.19	
二、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				
三、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				
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	54,182.21		67,207.06	

法定代表人：黄慧玲

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：黄慧玲

会计机构负责人：唐秋结